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决议公告暨改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9 日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6 月 6 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海王工业城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聂志华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监事的议案》。

鉴于监事陆勇先生因公司内控治理工作需要已向公司监事会递交辞职报告，公司监事会同意陆勇先生辞去监事职务的申请。由于陆勇先生辞职将会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陆勇先生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监事后生效。陆勇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后将继续在本公司任职，从事内控审计工作。公司对陆勇先生在担任监事职务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根据股东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推荐，公司监事会经审核同意提名吕恒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该议案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监事会决议；
2. 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7 日

附件：吕恒新先生简历

吕恒新，男，1972 年出生。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财务管理专业，2006 年获英国威尔士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黑龙江省铁力木材干馏厂财务科综合会计，深圳海王药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审计，杭州海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会计机构负责人、内控审计部经理。现任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经理职务。

吕恒新先生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接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